

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 函

聯絡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景德路2號
聯絡電話：(07)3381228
傳真電話：(07)3332184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一貫道財字第004號

附件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單乙式

請搜尋 google chrome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/表單下載

主旨：本會為關懷國小優秀清寒學童，贊助新北市各相關學區國民小學，家境清寒者而品學兼優之學童獎助學金乙案。

說明：本會為關懷國家未來之棟樑，因經濟環境不佳，導致學雜費無法支付，本會支持關懷更多的學子們，使其無憂於接受基礎教育，方能發揮本案之意義。

辦法：一、請貴教育局處行文通知轄區內各國民小學。
二、家境清寒亦好學者。(品格良好、學業總平均甲等以上)
三、新北市，計210所小學(明細如附表)。
四、每校壹名，請貴校自行審理該生是否符合申請條件。
(一年級新生不符合申請資格)
五、學童清寒獎助學金，新台幣叁仟元整。
六、請貴校將審理合格之申請者相關資料(如：110學年度下學期成績單、申請單、收據等)掛號寄至本會(高雄市前鎮區景德路2號，郵遞區號：80656)。
七、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30日止。
八、本專案若有疑問，請致電洽本會人員。
專線：(07)338-1229，傳真：(07)333-2184。
九、所有申請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正本：內政部
各縣市教育局處

副本：本會

已掃描轉錄上

理事長

陳有財

